2026年
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社区预防：社区卫生诊断，传染病疫情报告和监测，预防接种，结核病、艾滋病等重大传染病预防，常见传染病防治，地方病、寄生虫病防治，健康档案管理，爱国卫生指导等。（二）社区保健：妇女保健，儿童保健，老年保健等。（三）社区医疗：一般常见病、多发病的诊疗，社区现场救护，慢性病筛查和重点慢性病病例管理，精神病患者管理，转诊服务等。（四）社区康复：残疾康复，疾病恢复期康复，家庭和社区康复训练指导等。（五）社区健康教育：卫生知识普及，个体和群体的健康管理，重点人群与重点场所健康教育，宣传健康行为和生活方式等。（六）社区计划生育：承担辖区范围内的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工作职责，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与咨询指导，发放避孕药具等。

二、部门机构设置

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下列内设机构:行政后勤科、人事科、财务科、医务科、护理部、院感科、门(急)诊、妇产科、中医科、药械科、超声科、放射科、检验科、慢非科、妇幼保健科、防疫科、供应室、五官科、口腔科。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单位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646.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18
		九、卫生健康支出	3,077.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3.87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八、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646.05	本年支出合计	3,646.05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646.05	支出总计	3,646.0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646.05	3,646.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646.05	3,646.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646.05	2,571.78	1,074.2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18	345.1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5.18	345.1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05	14.0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42	217.4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71	113.7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77.00	2,002.73	1,074.27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347.38	2,002.55	344.83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157.84	1,882.55	275.29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69.54	0.00	69.54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729.44	0.00	729.44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76.78	0.00	676.78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14	0.00	3.14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9.53	0.00	49.53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8	0.18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8	0.1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3.87	223.8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3.87	223.8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3.87	223.87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646.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18
		九、卫生健康支出	3,077.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3.87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646.05	本年支出合计	3,646.05
		二十七、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646.05	支出总计	3,646.0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646.05	2,571.78	1,074.27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18	345.18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5.18	345.18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4.05	14.05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42	217.42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71	113.71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077.00	2,002.73	1,074.27
[2100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347.38	2,002.55	344.83
[2100301]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157.84	1,882.55	275.29
[2100302]乡镇卫生院	120.00	120.00	0.00
[2100399]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69.54	0.00	69.54
[21004]公共卫生	729.44	0.00	729.44
[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76.78	0.00	676.78
[2100409]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14	0.00	3.14
[2100499]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9.53	0.00	49.53
[21007]计划生育事务	0.18	0.18	0.00
[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8	0.18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23.87	223.87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23.87	223.87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23.87	223.87	0.00

注：无。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571.78
[301]工资福利支出	2,379.62
[30101]基本工资	379.62
[30102]津贴补贴	507.57
[30103]奖金	371.29
[30107]绩效工资	474.83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7.4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13.71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1.30
[30113]住房公积金	223.8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93
[30201]办公费	12.00
[30202]印刷费	15.00
[30204]手续费	0.33
[30205]水费	1.20
[30206]电费	9.70
[30207]邮电费	5.00
[30209]物业管理费	82.50
[30211]差旅费	2.00
[30213]维修（护）费	5.00
[30226]劳务费	10.00
[30227]委托业务费	15.27
[30228]工会经费	1.2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4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0.66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40]税金及附加费用	0.66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3
[30302]退休费	14.05
[30309]奖励金	0.18

注：无。

表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074.27
[301]工资福利支出	77.62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7.6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97.78
[30201]办公费	23.06
[30202]印刷费	5.69
[30209]物业管理费	82.50
[30218]专用材料费	368.80
[30226]劳务费	400.63
[30227]委托业务费	15.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1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73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73
[310]资本性支出	65.15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40.91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24.24

注：无。

表8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8.40	8.4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8.40	8.4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40	8.4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11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571.78	2,571.78	2,571.78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571.78	2,571.78	2,571.78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379.62	2,379.62	2,379.6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93	177.93	177.93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3	14.23	14.23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074.27	1,074.27	1,074.27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074.27	1,074.27	1,074.27	0.00	0.00	0.00	0.00	
免费产前筛查和诊断项目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广泛的宣传教育、全面的孕妇信息采集、专业规范的产前筛查及精准高效的诊断工作，产出高覆盖率的产前筛查数据、精准的胎儿疾病诊断结果以及专业的干预建议，获得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提升人口素质、减轻家庭和社会长期医疗负担、增强群众对优生优育满意度的效益。
免费婚前和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	0.27	0.27	0.27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为检查群众提供风险评估及优生咨询指导，有效降低出生缺陷发生风险，提高出生人口素质，进一步完善地中海贫血防控体系。
原12项基本公共卫生经费	308.00	308.00	308.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居民健康档案建立与管理、全方位健康教育普及、精准预防接种实施、各年龄段重点人群（0 - 6 岁儿童、孕产妇、老年人）健康管理、慢性病（高血压、2 型糖尿病）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结核病患者追踪管理、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与处理、卫生监督协管以及中医药健康管理等工作，产出完整准确的居民健康信息体系、居民健康知识知晓率显著提升、重点人群疾病早筛与规范管理成果、传染病防控及时有效的成果，获得提升居民整体健康水平、降低疾病发生率与致残致死率、减轻居民医疗负担、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的效益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工作	7.03	7.03	7.03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全面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诊断、治疗、康复指导以及救助政策落实等工作，产出准确的患者信息数据库、规范有效的治疗康复方案、显著提升的患者病情稳定率和社会功能改善率等成果，获得减轻患者家庭经济负担、降低精神障碍对社会安全稳定的潜在威胁、提高公众对精神障碍认知和接纳程度的效益，促进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群体回归社会，提升整体社会精神健康水平。
农村卫生站赤脚医生和接生员生活困难补助	20.11	20.11	20.11	0.00	0.00	0.00	0.00	每年对核准的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按时足额发放生活困难补助，对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提供适当的养老保障，提高他们的生活质量。2019年开始发放乡村医生离岗生活补助。
农村卫生站乡村医生补贴	8.14	8.14	8.14	0.00	0.00	0.00	0.00	加强农村卫生站建设，落实绩效考核，给予村卫生站合理补助，提高乡村医生收入，调动乡村医生积极性。
农村卫生站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	1.46	1.46	1.46	0.00	0.00	0.00	0.00	农村卫生站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后，建立健全多渠道补偿机制，弥补因药品零差率销售而减少的收入，乡村医生合理待遇不降低。
村卫生站乡村医生薪酬补助	37.22	37.22	37.22	0.00	0.00	0.00	0.00	解决乡医薪酬待遇，保障乡村医生基本收入,促进乡村医生队伍的稳定优化，全面提升村级医疗卫生服务水平，经过核准后每年足额发放差额部分薪酬。
一元钱看病财政专项补助	8.12	8.12	8.12	0.00	0.00	0.00	0.00	通过持续开展一元钱看病财政专项补助工作，产出覆盖目标区域内所有符合条件居民的低成本医疗服务，使居民在就医时仅需支付一元费用，即可获得基础医疗诊断、常见疾病治疗等服务成果。获得显著的社会效益，提升居民对医疗服务的满意度，减轻居民医疗负担，增强居民健康水平，促进社会公平与和谐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农村卫生站看病减免收费补助	2.61	2.61	2.61	0.00	0.00	0.00	0.00	农村卫生站实施基药制度后，对提供看病减免服务的卫生站，政府财政给予补助，补贴标准为户籍人口在1500人以下的行政村每年补助8000元，每超出1人再增加5元。每季度根据考核情况支付给村卫生站，切实提高乡村医生待遇水平。
编外人员聘用经费	40.40	40.40	40.40	0.00	0.00	0.00	0.00	确保编外人员聘用工作高效、合规开展，满足单位各项业务运转对人力资源的需求。通过合理配置编外人员，有效提升单位整体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促进业务工作顺利推进。严格控制编外人员聘用经费支出，确保经费使用效益最大化，将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运作经费(运行成本)	75.11	75.11	75.11	0.00	0.00	0.00	0.0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运作经费(运行成本)，保障中心正常运营，为群众提供优质的诊疗服务。
适龄妇女两癌检查	1.80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适龄妇女两癌检查项目，保障妇女利益，减少妇女两癌患病率，提高妇女健康水平
免费基本避孕服务及术后并发症治疗	0.60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落实免费计划生育基本技术服务，提高避孕措施有效率和续用率。开展再生育咨询指导和技术服务，为计划生育人群提供免费、规范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运作经费(运行成本-卫材)	159.78	159.78	159.78	0.00	0.00	0.00	0.00	确保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够持续、稳定地为辖区居民提供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通过合理配置和有效使用卫生材料，提高医疗服务质量和效率，增强居民对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的满意度和信任度。
2026年市级财政一般转移支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项目	363.60	363.60	363.6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建立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偿机制，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免费向城乡常住居民提供12大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提高居民感受度和满意度，逐步提高基本公卫服务可及性和均等化水平。
2026年市级财政一般转移支付-村卫生站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和看病减免财政补助	8.22	8.22	8.22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村卫生站全面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统一执行基药零差率销售，减轻基层群众医药费用负担；促进村医人员队伍稳定，保障村卫生站用药安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年市级财政一般转移支付-村卫生站医生补助项目	16.50	16.50	16.5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建立多渠道的乡村医生财政补偿机制，巩固了农村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底，确保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覆盖，进一步方便我区农村居民看病就医。
2026年市级财政一般转移支付-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财政补助项目	9.11	9.11	9.11	0.00	0.00	0.00	0.00	通过给符合补助对象条件的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发放生活困难补助，解决了早年从事乡村卫生工作的乡村医生退出和养老问题，给乡村医生新老交替腾出空间。
2026年市级财政一般转移支付-家庭医疗服务补助项目	0.40	0.40	0.4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建立家庭病床服务的财政补偿机制，鼓励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家庭病床服务，一定程度上解决了部分长期卧床或行动不便的人群的看病就医等问题。
2026年市级财政一般转移支付-疾病监测专项经费	0.14	0.14	0.14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疾病监测项目，全面完成急性传染病监测、死因与肿瘤监测、学校卫生监测等13项子项目监测任务，落实监测方案工作要求，完善各项疾病监测网络，提高疾病监测水平，及时发现病例和掌握疫情动态、慢性病流行状况及环境致病因素。
2026年市级财政一般转移支付-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疾控项目	3.14	3.14	3.14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广州市大肠癌防控项目，加强全区医疗机构大肠癌防控能力，提高大肠癌筛查工作水平。通过实施儿童口腔综合干预项目（六龄齿免费窝沟封闭、儿童涂氟），开展儿童口腔检查和口腔卫生健康教育，有效预防儿童六龄齿龋齿的发生，促进儿童生长发育和身体健康。
2026年市级财政一般转移支付-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妇幼项目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广州市适龄妇女“两癌”检查项目、广州市0～6岁儿童孤独症筛查干预服务，提高广州地区妇女保健水平，乳腺癌、宫颈癌检查率达95%以上，7岁以下儿童预警征象筛查率达90%以上。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646.05万元，比上年减少740.11万元，下降16.9%，主要原因是财政收入紧张,各专项经费财政指标都相对压减,故各专项经费支出减少；支出预算3,646.05万元，比上年减少740.11万元，下降16.9%，主要原因是财政收入紧张,各专项经费财政指标都相对压减,故各专项经费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8.4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8.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4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681.4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56.57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24.24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600.62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4,909.8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3,481平方米，车辆4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52万元，主要是生物反馈电刺激治疗仪、便携式黑白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双目视力筛查仪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30.27万元，比上年增加0.01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原12项基本公共卫生经费	308	通过开展居民健康档案建立与管理、全方位健康教育普及、精准预防接种实施、各年龄段重点人群（0 - 6 岁儿童、孕产妇、老年人）健康管理、慢性病（高血压、2 型糖尿病）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结核病患者追踪管理、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与处理、卫生监督协管以及中医药健康管理等工作，产出完整准确的居民健康信息体系、居民健康知识知晓率显著提升、重点人群疾病早筛与规范管理成果、传染病防控及时有效的成果，获得提升居民整体健康水平、降低疾病发生率与致残致死率、减轻居民医疗负担、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的效益。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